



To:  
Cc:  
Bcc:  
Subject: Fw: 專營巴士服務意見

To: panel\_t@legco.gov.hk  
From: Swiri  
Date: 01/29/2015 03:50PM  
Subject: 專營巴士服務意見

致交通事務委員會各委員：

本人認為隨著新市鎮的發展，加上鐵路網絡日趨完善，各專營巴士服務提供者將在經營上遇上更大的困難，本人有以下意見

### 1. 路線

A. 現時新開的巴士路線大多是點對點路線，即總站開行後約服務一個地區選區後，即沿高速幹道到達另一選區。車程短又能與鐵路競爭，應盡量開設特快點對點路線，減少開設流水線。

### 2. 收費

#### A. 分段收費

強烈建議所有長途線經過公路或隧道後收費與當地相同總站的流水線相若，或最多超過10%收費，以減少空載入繁忙地區的機會。

#### B. 長者收費

現時長者濫用長途線係短途線用途嚴重，建議標準收費10元以下路線長者收2元，10元至15元收3元，15元-20元以下收4元，20元-25元以下5元，如此類推。不應推行長者全免乘搭交通工具。

#### C. 過海/來往新界收費

現時收費表以里程計算，新界區來往市區及新界不公平，何況新界地區收入比市區差 (如935 19KM 收\$18, 但914 16.6KM 收\$9.8)

#### D. 新開設路線收費

現時以行車路線計算，巴士公司有時有意兜路令收費提高，市民要花更長時間及更多金錢乘搭。建議以路線中假設私家車可行駛的最遠兩個巴士站的距離定價，並取消按距離分級收費。

### 3. 班次

A. 嚴禁鬼車班次 (即為符合運輸署要求，在終點站不遠處開往終點站班次)

B. 所有20分鐘或以上班次必須提供詳細時間表

C. 手機及巴士站安裝巴士到站時間列表